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mar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Goldenmar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Qianhai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其官方中文名稱以取代「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Goldenmar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Qianhai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其官方中文名稱以取代「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腦及周邊產品業務。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的策略是努力使其業務營運多元化，將會發展包括但不限於貸款融資服務業務。未來本集團將會堅持我們穩步發展的原則去繼續經營我們現有的電腦及周邊產品業務。除現有業務外，本集團亦將繼續致力不時探尋及開拓其他行業業務的新商機，例如金融服務業務或其他業務的板塊，以多元化我們的業務範圍，並進一步拓寬

本集團的收入來源。董事認為，本公司建議新名稱將更好地及有利於創建本公司的新企業形象及未來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1.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2.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文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變更名稱註冊成立證書當日起生效。本公司其後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要的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運作或財務狀況。當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本公司之新股票隨後將使用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然而，所有現有以本公司現有名稱發行之股票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有效及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本公司用作於聯交所進行證券買賣之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本公司將就(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中英文股份簡稱的更改詳情另行刊發公佈。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其中包括)股份簡稱的相關變動另行刊發公佈。

由於概無股東於更改公司名稱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將須就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建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陸建明、沈薇及劉詠詩；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中輝、盧康成及冼易。